

证券代码：837650

证券简称：润博电子

主办券商：五矿证券

## 上海润博电子系统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余勇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2017 年 4 月 21 日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发布了《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0）。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,79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8.45%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

董事会总结了公司 2016 年的经营方针和经营成果，并拟定了 2017 年的财务预算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,7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#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

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汇报 2016 年监事会履职情况工作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,7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### 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7年4月21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润博电子系统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7）和《上海润博电子系统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8）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,7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### 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16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

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信会师报字【2017】第 ZA12282 号的 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、财务报表和附注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,7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### 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,编制了 2016 年度的财务决算报告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,79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。

## 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 2016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公司制定了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,79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。

## 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,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,实现公

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，2016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,7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工作认真尽职，熟悉公司业务，鉴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现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,7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7年4月21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号：2017-021）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,7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夏叶、卢丽蓉

结论性意见：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上海润博电子系统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《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润博电子系统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上海润博电子系统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